

证券代码：833679

证券简称：润光股份

主办券商：中信建投

## 洛阳润光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发行业务细则（试行）》、《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三）——募集资金管理、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以下简称“《股票发行问题解答（三）》”）等相关规定及要求，洛阳润光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编制了 2018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2016 年首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2016 年 11 月 1 日，润光股份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洛阳润光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第一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以下简称“《股票发行方案》”），该方案于 2016 年 11 月 18 日在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上予以通过。

2017 年 1 月 9 日至 10 日，认购对象实际认购 300 万股股票、认购价款总额为 1,218 万元。该次发行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出具致同验字（2017）第 110ZC0030 号《验资报告》。

2017 年 3 月 13 日，公司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出具的《关于洛阳润光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发行股份登记的函》（股转系统函[2017]1414 号），对公司本次股票发行的备案申请予以确认。

## 二、募集资金管理与存放情况

公司已按照《股票发行问题解答（三）》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分别于 2016 年 11 月 1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 2016 年 11 月 18 日召开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披露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项目实施管理、投资项目的变更及使用情况的监督等进行了规定。

公司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规定，为本次发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作为认购账户，专门存放与管理募集资金。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为中国银行洛阳太原南路支行开立的人民币账户，账号：252051394002。本次募集资金于 2017 年 1 月 10 日前全部缴存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

公司严格按已有的监管规则、规范性文件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管理，确保募集资金严格按照《股票发行方案》规定的用途使用。本次募集资金不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定向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也不存在未取得股转系统就公司股票发行出具股份登记函之前使用股票发行募集资金的情形。

##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本次股票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1）出资设立控股子公司（昆明润光工程技术有限公司）；（2）收购公司产业链相关公司股权，提升公司整体经营能力及抗风险能力。

截止到 2018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
1、募集资金总额	12,180,000.00
加：利息收入	63,838.91
减：账户管理费等	540.00
减：募集资金时支付的中介服务费	194,300.00
2、募集资金实际使用	0.00
3、截至2018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2,048,998.91

## 四、变更募集资金用途情况

经核查，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使用范围的计划或事实。

## 五、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结论性意见

公司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或规定使用募集资金，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公司不存在违规存放与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对募集资金情况均如实履行了披露义务。

洛阳润光特种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8月24日